**政府采购项目**

**国内公开招标文件**

**（全一册）**

项目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人：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

**温馨提醒**

**1、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

**2、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

**3、建议供应商自带电脑，以便于开标现场解密投标文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135513209)** [1](#_Toc135513209)

**[第二章 投标须知](#_Toc135513210)** [5](#_Toc135513210)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_Toc135513214)** [15](#_Toc135513214)

**[第四章 商务条款](#_Toc135513218)** [23](#_Toc135513218)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_Toc135513219)****[准](#_Toc135513219)** [25](#_Toc135513219)

**[第六章 采购合同](#_Toc135513220)** [35](#_Toc135513220)

**[第七章 附件](#_Toc135513221)** [46](#_Toc13551322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4月17日13: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元）：850000.00

最高限价（元）：85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850000.00

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根据《宁波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配置参考标准（试行）》进行建设，要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考点具备统一播放听力试题声源的条件，根据现有校园广播系统采用“模拟+模拟”或“模拟+数字”的主、备路传输方式进行建设，确保英语听力广播系统具有较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本公告附件。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4年4月1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的注册账号后，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如有疑问请及时咨询网站客服，咨询电话：95763。获取采购文件前，供应商应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上进行供应商注册申请，并通过财政部门的终审后登记加入到“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中标供应商必须注册并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具体要求及注册申请流程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和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的“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咨询电话：95763，如未注册的供应商，请注意注册所需时间。本招标公告附件中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在规定的采购文件提供期限内在政采云平台登录上述供应商注册的账号后获取采购文件，未在规定的采购文件提供期限内或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均视为无效，并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17日13: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4月17日13: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项号的投标。（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3）落实的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3.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后送至开标地点：宁波市北仑区招投标中心开标室（北仑区长江路1166号行政服务中心B座三楼）。

4.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则以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仍以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无论是否启用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不退还供应商。

5.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6.开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确保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CA申领操作指南（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供应商自行把握时间。

7.投标文件制作：（1）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2）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及电子交易操作指南详见：①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视频）：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7GyLXW0BXgMSmLUuYuPM（电脑登录账号观看）；②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文本）：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电脑登录账号浏览）。（3）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即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

地址：北仑区四明山路773号行政大楼B座四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黎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9383998

质疑联系人：吴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8938399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八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郭爱、章海波、严锋、张敏恒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495260

质疑联系人：陈琴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49526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采购办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四明山路775号行政大楼A座六楼

传真：/

联系人：严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4-8938375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项目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

2、“代理机构”系指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货物”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承担的设备、备品备件供货等。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系指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采购办。

7、“★”系指实质性响应条款。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四、其他说明**

**（一）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关于分公司投标**

仅允许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分公司投标，但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

**（三）关于知识产权**

1、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四）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允许分包。

**（六）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七）合格货物来源：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八）合格的投标货物或服务：**

1、应该是中国境内生产的货物或提供的服务。

若投标货物或服务是国家实行许可证制度或生产注册证制度的产品或服务，则应具备相应有效的证书。

采购文件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若投标货物是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为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在中国海关完税的可合法销售的货物。

2、国家规定有标准及规范的，投标货物或服务应按有效的标准及规范执行，应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3、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及使用权等）的索赔或起诉，否则，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和材料采购、运输及装卸、安装、调试、产品保护、竣工验收、技术培训、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2、供应商应详细列明各分项工作相关报价及依据，未列明的相关报价应视为已包含在已列明费用的报价中，采购人将不予单独支付。

3、投标文件的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能小于采购文件的要求。

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分为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投标文件，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并加密。

3、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

4、投标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八、投标文件的组成和制作**

1、投标文件的组成：

**A、第一册：资格文件**

资格文件封面（格式见附件）；

A1、关于资格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A2、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A3、投标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A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A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请提供，格式见附件）；

A6、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A7、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请提供）。

**B、第二册：商务和技术文件**

商务和技术文件封面（格式见附件）；

评分索引表（格式见附件）；

B1、投标书（格式见附件）；

B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B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须提供）（格式见附件）；

B4、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B5、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B6、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B7、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B8、投标货物清单；（格式见附件）；

B9、产品技术性能说明；（投标人自制）

（1）品牌、产品结构特点和工艺说明；

（2）主要材质说明；

（3）主要材料的规格品牌介绍；

（4）产品先进性、可靠性介绍；

……

B10、备品备件及工具清单；（格式见附件）；

B11、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自制）；

B12、拟派本项目主要实施人员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B13、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自制）；

B14、培训方案（投标人自制）；

B15、优惠承诺及合理化建议（投标人自制）；

B16、类似项目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B17、第五章“评标办法及标准”中商务和技术评分表要求提供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B18、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请提供）。

**C、第三册：报价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见附件）；

C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C2、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C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请提供）。

**注：供应商应对投标文件编制目录和评分索引表以方便查询。**

2、投标文件制作：

（1）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

（3）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即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4）开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确保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供应商自行把握时间。**

★**九、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采购文件第七章“附件”中标明加盖公章或签字的，加盖公章部分采用CA签章，签字部分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扫描上传。授权代表签字的，还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须在封袋上分别注明：

（1）注 明：“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

（2）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

（3）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4）所投标项（如有多个标项须填写）： ；

（5）在 年 月 日（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前不准启封；

（6）供应商的名称： 。

供应商须在包封上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标记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不承担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十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日，将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密封后通过EMS等邮寄或现场递交方式送达，送达地址：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八楼），联系方式：郭爱，0574-87495260。供应商邮寄后须将邮件单号、联系电话发送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电子邮箱：nbitc02@126.com），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以便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物流记录。各供应商应当确保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保持完好，并在邮寄包裹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密封破损而不符合采购文件对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的、或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代理机构将拒绝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送达时间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实际签收时间为准。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不强制要求提交，但因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投标人又未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将被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无效。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也应重新制作。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要求撤销投标文件的，应向采购人提交正式文件。

**5、中标人中标后需额外提供2份纸质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十二、开标**

1、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不参加开标的或迟到参加开标的，视同该供应商默认开标记录，不得事后对开标过程提出任何异议。

2、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一阶段开标，同时开启“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宣布开标；

（2）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

（3）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

（4）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5）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6）供应商代表查验备份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按照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同时开启“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宣读供应商名称、供应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与记录，并做开标记录；

（7）开标记录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9）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3、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上述供应商递交的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3.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3.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3.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十三、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专家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符合性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报价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十四、项目终止**

政府采购的国内公开招标，采购响应截止时间或评审期间，出现参与采购响应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情况，本项目终止招标。

**十五、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人。

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领取方式：邮寄或现场领取；如需邮寄的，请把开票信息及邮寄地址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nbitc02@126.com。

4、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6.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十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十七、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不足1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则不受15日的期限限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十八、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开标评标、采购结果等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第二次提出的质疑视为质疑无效，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对于采购人、代理机构作出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提出质疑的除外）。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

4、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函应当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指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5、采购人、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只接收供应商以当面递交、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提出的质疑函，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不予接收。

采取邮寄方式的，提出质疑的时间为质疑函原件交邮的时间（以邮戳时间或快递收件时间为准）。

采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的，供应商应当在传真、电子邮件发出后将质疑函原件邮寄给被质疑人，提出质疑的时间为质疑函原件交邮的时间（以邮戳时间或快递收件时间为准）。

6、采购人、代理机构以实际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函的日期，将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7、采购人、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采购公告。

**★十九、最高限价**

1、本次公开招标设有最高限价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价超出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二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1、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人民币11300元，由中标人进行支付。

2、中标供应商应在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向本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银行票汇款、电汇款。

开户单位名称：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江北支行

帐号：940901548000000191

4、邮箱：nbitc02@126.com

**二十一、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合同签订形式：允许中标供应商采购合同盖章后送达或邮寄。

邮寄方式：

收件人：黎老师 联系方式：0574-89383998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宁波市北仑区四明山路773号行政大楼B座四楼）

3、采购人应及时签订采购合同，并通过政采云平台录入公布合同信息，相关信息会自动同步到浙江政府采购网和宁波政府采购网，如有特殊原因，暂时无法签订采购合同的，可以在政采云平台提交合同缓签申请，经采购办审核确认后，该项目不列入“无感监测”统计范围（目前仍有效）。如有因为未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引发纠纷的，请第一时间联系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二）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详见第四章 商务条款。

**二十二、特别说明**

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关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如下：

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3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本采购文件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采购活动过程中，对供应商的“中小企业”资格认定，以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供应商必须实事求是地提交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供应商“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认定。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5《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提交，如供应商为代理商，须自行采集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划分类型信息填入相应栏目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自己企业的产品（服务）参加投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上述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能提供的不予认可。

4、本项目不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

5、本文件未及事项，在签订合同时供需及使用方友好商定。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网上报名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7、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宁波市教育局《关于做好我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工作的通知》要求，2024年我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科目采用全省统一听力考试。为确保英语听力考试平稳顺利实施，我区按照《宁波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配置参考标准（试行）》对考点学校进行检测，将对未达标准的设备根据要求进行升级改造，确保各考点设备符合英语听力考试设备配置标准，并能承担英语听力考试任务。

根据对各相关考点学校英语听力考试设备进行检测勘察，本项目计划升级改造13个考点学校听力考试设备，实施地点如下：

**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表（实施地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地址** | **简称** |
| 1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凤洋一路99号 | 新碶 |
| 2 | 宁波东海实验学校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新大路1008号 | 东海 |
| 3 | 宁波市北仑区小浃江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小港街道季景路766号 | 小浃江 |
| 4 | 宁波联合实验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中机路1号 | 联合 |
| 5 | 宁波滨海新城实验学校 | 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街道明月路11号 | 滨海 |
| 6 | 浙江师范大学附属芦江书院 | 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学子路3号 | 芦江 |
| 7 | 宁波市北仑区顾国和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华山路488号 | 顾国和 |
| 8 | 宁波市北仑区长江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明州路775号 | 长江 |
| 9 | 宁波市北仑区松花江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凤洋一路846号 | 松花江 |
| 10 | 宁波市北仑区庐山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通泰路68号 | 庐山 |
| 11 |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镇西路88号 | 大碶 |
| 12 | 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中学 | 宁波市北仑区小港街道衙西156号 | 江南 |
| 13 | 宁波市北仑区顾国和外国语学校 | 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云台山路1211号 | 外国语 |

**宁波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

**设备配置参考标准**

**（试行）**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考点应具备统一播放听力试题声源的条件，可以根据现有校园广播系统采用“模拟+模拟”或“模拟+数字”的主、备路传输方式，以确保英语听力广播系统具有较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配置参考标准如下：

**一、广播室设备配置**

广播室设备主要包括CD光盘播放器、调音台、广播主机、广播功率放大器（简称功放）、主备功放切换器、话筒、计算机、备用电源等相关设备。

1.CD光盘播放器。设备须配有液晶显示屏，具有播放、暂停、停止、快进、快退以及时间码显示等六种基本功能；不应具有刻盘和录制功能；不能有网络端口、不能有蓝牙功能、不能具有较为强大的纠错功能。应配备备用CD光盘播放器，实现主备播放器互为备份。

2.手提式CD播放机。应按考场数配备3—5台手提式CD播放机。应配有液晶显示屏，具有播放、暂停、停止、快进、快退以及时间码显示等六种基本功能；不应具有刻盘和录制功能；不能有网络端口、不能有蓝牙功能。应自带电源，自带或外接音频播放的输出设备（即音响设备），音响输出功率要求达到考场的正常收听要求。

3.调音台。不少于8路平衡输入接口，具有高、低音、音量调节功能，建议带有编组功能。

4.功放。额定输出功率应不小于其所驱动的广播音箱额定功率总和的1.5倍，应配备备用功放，可实现主备功放的切换。采用多台功放机系统的，在用与备用比例不低于3:1，至少1台备用。备用功放机额定功率不低于主功放机。

5.主备功放切换器。具备自动发现故障功能，可实现主功放和备用功放之问的自动或手动切换，具有自动控制功能，可实现输入信号、输出信号和功放电源的同步切换。

6.备用电源。使用在线式UPS系统作为备用电源，其输出功率应与模拟播放系统总功率匹配，保证后备运行时长大于等于1小时。

7.广播室需配置与考场同型号的音响进行监听。需接入标准化考点视频巡视系统，具备音、视频监控录像功能。

8.计算机。广播室内计算机仅供播放考试指令，不得播放听力考试内容，考试期间广播室计算机不得联网。

9.采用IP广播系统作为备用系统的，应采用VLAN隔离或专用网络，不得与其他网络设备混用。

**二、传输线路**

考试听力广播信号应采用有线传输，具体施工须按照《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标准》（GB/T50526—2021）的规范要求，尤其应注意线缆接头过多、线缆接头裸露、与电力网络线路同管同槽等有可能引发各类播放噪音的干扰因素。当线缆确需接驳时，接头应妥善包扎并安置在检查盒内。

**三、考场配置**

考场音箱均采用有线音源传输方式。每个考场需安装一个音箱，有条件的考点可在每个考场安装两个音箱，实现主备音箱互为备份。音箱参数建议为：额定功率≥10W、最大功率≤25W、失真度≤5%、灵敏度≥90dB、频率响应：150Hz-15KHz±5dB。

**四、其他**

l.必须采用模拟广播系统作为主播放系统。

2.所配置设备须采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合格产品。

3.应配备防水、防尘、防雷、接地等设施，并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新碶** | **东海实验** | **小浃江** | **联合** | **滨海** | **芦江** | **顾国和** | **长江** | **松花江** | **庐山** | **大碶** | **江南** | **外国语** | **汇总** |
| 1 | 自动播放控制软件+智能广播控制器 | 台 | 1 | 1 | 1 |  | 1 | 1 | 1 | 1 | 1 |  | 1 | 1 | 1 | 11 |
| 2 | 带编组广播调音台 | 台 | 1 | 1 | 1 |  | 1 | 2 | 1 | 1 | 2 |  | 1 | 2 | 1 | 14 |
| 3 | 自动切换倒备器 | 台 | 1 | 1 | 1 |  | 1 | 1 | 1 | 1 | 1 |  | 1 | 1 | 1 | 11 |
| 4 | 电源时序器 | 台 | 1 | 1 | 1 |  | 1 | 1 | 1 | 1 | 1 |  | 1 | 1 | 1 | 11 |
| 5 | 壁挂音箱 | 只 | 33 | 56 | 26 | 26 | 26 | 76 | 36 | 39 | 60 | 26 | 87 | 58 | 31 | 580 |
| 6 | 功放 | 台 | 2 | 3 | 2 | 0 | 2 | 3 | 2 | 2 | 3 | 0 | 2 | 3 | 2 | 26 |
| 7 | 便携式CD播放机 | 台 | 6 | 5 | 5 | 5 | 4 | 7 | 7 | 5 | 6 | 5 | 6 | 5 | 6 | 72 |
| 8 | 台式话筒 | 台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3 |
| 9 | 设备钢制机柜 | 只 | 1 | 1 |  |  | 1 | 1 | 1 | 1 | 1 |  | 1 | 1 | 1 | 10 |
| 10 | UPS不间断电源主机 | 台 | 1 | 1 |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2 |
| 11 |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 节 | 16 | 16 |  | 16 | 16 | 16 | 16 | 16 | 16 | 16 | 16 | 16 | 16 | 192 |
| 12 | 电池柜 | 只 | 1 | 1 |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2 |
| 13 | 线材 | 米 | 1500 | 2200 | 1200 |  | 1500 | 3000 | 1400 | 1600 | 2600 |  | 1600 | 2600 | 1200 | 20400 |
| 14 | 管材 | 米 | 200 | 200 | 300 |  |  | 1000 | 200 | 600 | 700 |  | 400 | 700 |  | 4300 |
| 15 | PVC槽板 | 米 |  |  |  |  |  |  |  |  |  |  | 400 |  |  | 400 |
| 16 | 户外防老化电缆 | 米 |  |  |  |  |  |  |  |  |  |  | 300 | 200 |  | 500 |
| 17 | 辅材、配件 | 批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3 |
| 18 | 系统集成 | 项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3 |
| 备注：以上仅列出本次改造所需的主要设备及常规辅材配件，项目所需其他配件及辅材投标人应予充分考虑，并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人应根据《宁波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配置参考标准（试行）》完成系统集成，确保英语听力广播系统具有较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

**三、技术要求**

|  |  |
| --- | --- |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要求** |  |
| 1 | 自动播放控制软件+智能广播控制器 | 1、软件功能:①软件全自动运行，能自动在播放完当日作息表后关闭计算机；②软件按作息表自动管理设备电源与分区，自动调整音乐文件音量，自动进行播放；③作息表一周7天，自动循环，可设置无限套作息表；④具有按日期自动更换作息表功能，能事先编排好任意时间的播放任务；⑤可配套遥控系统，具备遥控点曲，遥控播放完后保留区域讲话；⑥支持设定播放时区域与播放后的区域。2、智能广播控制器：具有≥8路功率分区；**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有效期内3C或CQC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2 | 带编组广播调音台 | 1、≥8个平衡输入接口，每一路具有高、中音、低音以及音量调节功能；2、带显示屏，可显示数字效果和MP3播放器；3、≥99种数字混响效果，延时可自定义；4、单通道独立幻象电源，七段均衡，内置电源开关；5、≥2路编组输出，≥2路主输出；6、多功能输入插口；7、显示输出电平；8、每分路设立静音开关。 |  |
| 3 | 自动切换倒备器 | 1、标准机柜式设计；2、按键操作，指示灯显示工作状态；3、具有≥4路完全相同的独立切换通道，供主功放和备用功放通道切换；★4、自动检测声频功放故障并在主功放和备功放之间自动切换，自动切换时间小于0.2S。**（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权威机构CNAS或CMA认证并出具的“倒备切换器”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预中标后提供）；**5、可手动切换主功放和备功放。有≥4组功率信号输出端子，可接扬声器；6、可控制通道组数：≥四组；7、巡回检测周期：每500MS,巡回检测≥6次。 |  |
| 4 | 电源时序器 | ★1、性能需求:输入选择D型80A动力型空气开关；从设备背面引入电缆接入空开。**（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权威机构CNAS或CMA认证并出具的“电源时序器”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预中标后提供）；**2、输入:单相3线,单相两刀型空气开关；3、输出:≥16路；时序通道数量≥8通道,可输出通道数≥8；4、通道输入最大电流容量:80A（AC220V）；5、每通道最大输出电流容量:≥30A持续60S或≥10A持续长时间输出；6、≥1路消防短路报警触发信号输出。 |  |
| 5 | 壁挂音箱**（核心产品）** | ▲1、额定功率：10W-25W额定电压：70V-120V频率响应：150Hz-15KHz 灵敏度：≥90dB失真度≤5% ；2、扬声器阻抗：5"8Ω，2.5"8Ω，分频器分频；3、扬声器单元：1\*5"+1\*2.5"；4、箱体材质：厚密度板。 |  |
| 6 | 功放（1500W）**（核心产品）** | 1、额定输出功率≥1500W；2、扬声器输出120V/240V；3、输入灵敏度＆输入阻抗:775mV/10KΩ，不平衡TRS输入端子；4、过载源电动势:≥15dB；5、频率响应:50Hz-16KHz；6、信噪比:≥90dB；7、总谐波失真:1KHz时≤0.5%，1/3输出功率；8、散热:由前往后强制风冷，散热器温度55度时启动内置风扇；9、保护:过热，过载及短路；10、电源:220V-/50Hz；11、材质：冷轧板材质机箱**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有效期内3C或CQC认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7 | 便携式CD播放机 | 1、播放格式:CD、CD-R；2、液晶显示屏，具有播放、暂停、停止、快进、快退以及时间码显示等六种基本功能；3、不应具有刻盘和录制功能；4、不能有网络端口、不能有蓝牙功能；5、应自带电源，自带或外接音频播放的输出设备输出功率: ≥2W+2W。 |  |
| 8 | 台式话筒 | 1、换能方式: 电容式；2、频率响应: 40Hz-16KHz；3、指向性: 心型指向；4、输出阻抗（Ω）: 200Ω；5、灵敏度: -38dB±2dB；6、有效拾音距离: ≥50cm。 |  |
| 9 | 设备钢制机柜 | 32U钢制网络机柜 |  |
| 10 | UPS不间断电源主机 | 1、额定容量: ≥5400W；2、输入电压:120~275VAC；3、输入频率:(40~70)Hz；4、电池备用时间:≥3分钟输入功因:≥0.99；5、回充时间:5小时回充≥90%；6、输出电压:220VAC；7、效率:市电模式≥94%ECO高效模式≥98%；8、输出精度:±2%；9、LED显示:负载/电量/输入/输出/运行模式；10、输出频率:50/60Hz±0.2Hz；11、连接:单相二线+接地；12、输出波形:纯净正弦输出；13、输出谐波失真:≤3%,输入THD-V≤1%，线性负载；14、过载能力:1min@105%-125%负载、30s@125%-150%负载、0.5s @>150%负载；15、环境参数:温度0-40℃、湿度20-90%(无凝露)、噪声≤50dB@距离1米。 |  |
| 11 |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 1、阀控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2、额定容量：≥100AH；3、输出电压：12V；4、均充电压：≤14.1V；5、浮充电压：≤13.65V；6、充电电流：≤0.3CA。 |  |
| 12 | 电池柜 | 16节电池柜 |  |
| 13 | 线材 | 国标RVV2\*1.5 |  |
| 14 | 管材 | DN20阻燃PVC管 |  |
| 15 | PVC槽板 | 规格：39mm\*19mm，材质：PVC，颜色：白色 |  |
| 16 | 户外防老化电缆 | 国标ZCRVV2×2.5 |  |
| 17 | 辅材、配件 | 本项目各考点系统集成的所有辅材费用包括建设过程中以整体功能的实现为前提，供应商报价应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上所有项目建设过程中除设备清单外所有建设需要的货物，如桥架、线槽、软管、接头、弯头、接插件、连接线、标签、施工费、配件耗材和税金等其它所有未提供详细清单的费用，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实施环境为理由提出额外补偿。配备防水、防尘、防雷、接地等设施，并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  |
| 18 | 系统集成 | 1、本项目作为专业性较高的系统集成项目，项目包括确保听力广播覆盖的传输线路布线工程，以及完成所有涉及设备的运输、搬迁、安装、测试、调试等相关工作，保证整体听力广播系统及所有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全部工程实施相关工作。2、供应商须充分了解本次项目涉及的所有考点学校现场走线及安装环境，投标时须提供设备部署方案，包括各校点位布局图、施工进度安排等。3、供应商须对设备线路进行整理、分类、标注，提高今后解决故障的时效性、准确性。4、施工须按照《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标准》（GB/T50526—2021)的规范要求，尤其应注意线缆接头过多、线缆接头裸露、与电力网络线路同管同槽等有可能引发各类播放噪音的干扰因素。5、当线缆确需接驳时，接头应妥善包扎并安置在检查盒内。 |  |

**第四章 商务条款**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履约保证金：无。 |
| ★2 | 付款方法和条件：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对应实施学校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中标人于合同签订前书面承诺放弃预付款或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的，可不适用本条款，具体支付方式由双方在合同签订中自行约定）；2.供货、安装及调试结束，通过采购人和使用单位的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余款（无息）。备注：1.合同最终余款支付时，根据具体安装的设备数量进行核算，结算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2.本项目供应商中标后，采购人与其签订整体框架合同，各实施学校与中标人需再签订具体项目实施合同（合同内容以本次采购要求为准，不得对内容进行修改）。 |
| ★3 | 预付款担保预付款担保金额：同预付款相等金额；预付款担保形式：银行出具的保函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单；预付款担保提交时间：合同签订，项目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款担保期限：自采购人支付预付款之日起至预付款扣完之日止；预付款担保的退还：预付款扣完后退还预付款担保。 |
| ★4 |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本项目供货、安装并通过采购人和使用单位的验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入校施工一般仅限周末及节假日。实施地点：详见“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表（实施地点）”，共13个学校。 |
| 5 | 质量要求（维保要求）：1.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2.质量保证期（或保修期）：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3.质保期内被免费更换的零部件质量保证：自更换之日起3年；4.中标人应保证合同项下所发产品完全是崭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且所有部件的生产日期为近一年内。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负责修理和替换不合格的部件并承担一切费用，包括部件调换的内陆运输费用，急用部件应免费空运。▲5.考虑到听力广播的重要性，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投标设备，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搭建测试平台，由采购人及采购人邀请的专家进行现场测试，经测试如果技术参数不满足或听力效果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进行整改（整改时间不得超过10日历天）；整改后仍无法达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进行承担，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赔偿。6.质保期满后，中标人保证以优惠的价格供应随时需要更换的备品备件，若发生设备故障，仅收取设备成本费及基本服务费。7.从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中标人提供3年免费定期维保，维保周期不少于每年一次（要求在每年中考前一个月内完成维保工作），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
| 6 | 售后服务要求：1.本项目所有涉及到的听力广播设备中标人提供至少三年免费运维管理和技术服务，同时每年提供广播系统管理和使用相关的专业化培训；2.中标人承诺运维期限内所有涉及后期维护、报修、培训等费用全部免费；3.所有听力广播设备质保和售后服务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承诺方案实施，日常接到采购人或实际使用单位维修要求电话后，1小时内作出响应，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场维修。▲4.供应商需在中考期间提供考点驻点技术保障服务，考前需做好所有主备广播设备调试，并提前进行应急演练，考试期间对于影响听力广播系统正常运行的故障，供应商工程师及其它相关技术人员必须实时在考点现场，查找原因，提出解决方案，迅速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并需要提供确保承诺实现的措施。 |
| 7 | 验收：按照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承诺）及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标准进行验收。 |
| 8 | 授予合同：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中标人的投标响应及中标通知书确定的金额签订合同。 |
| ★9 | 合同签订时间要求：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签订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办法**

1.1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2综合评分法：采用百分制，总分100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则投标报价低者列前；若投标报价也相同时，采取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序。

1.3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1.4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行业**。

1.5本项目将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给予政策性因素技术加分，投标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按要求提供认证证书或认证证书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不相符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不得享受技术加分。由多个产品集成的项目（标项），必须所有产品符合上述要求才能享受技术加分。

1.6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二、**评标程序**

2.1初步审查：包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是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附表1资格性审查表”的要求对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评审。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2符合性审查表（商务和技术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作无效标处理。**

2.2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3商务和技术评分表”的要求，对照投标文件的应答进行比较，判定其偏差性质和程度，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在分值范围内自行评分。供应商商务和技术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主观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3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价格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注：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政采云系统“开标一览表”中录入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为准。

2.2.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项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综合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投标人使用相同制造产品作为其项目的一部分，多家投标人提供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壁挂音箱、功放﹞品牌有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认定。**

2.2.4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4符合性审查表（报价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评审。**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作无效标处理。**

2.2.5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5价格评分表”的规定，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2.2.6综合评估：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

**2.2.7推荐中标候选人：根据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则投标报价低者列前。若投标报价也相同时，则采取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序。**

**2.4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结果排名先后替补，确定下一个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三、投标的澄清**

3.1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政采云具体操作如下：

在评审过程中，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函，或由采购代理机构代替发起。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予以回复。此回复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询标澄清

（1）政采云平台通过待办事项和短信提醒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

（2）供应商在“询标澄清-待办理”标签页下选择状态为“待澄清”的项目，点击操作栏【澄清】。

（3）查看函内容，在澄清截止时间前上传澄清文件并对澄清文件进行签章。（注：澄清文件必须以PDF格式上传，文件大小：50M）

（4）签章完成，文件名称处显示“已签章”，供应商可“撤回签章”修改澄清函和“查看文件”。

（5）确认澄清文件内容后，点击右上角【提交】；（注：供应商未对澄清文件签章，提交时，弹框提醒“澄清文件未签章，请进行签章操作”，如遇CA突发情况无法签章，供应商可点击【放弃签章并提交】提交澄清文件；反之则签章后再提交。）

（6）完成状态：供应商澄清文件提交成功后，在“询标澄清-全部”标签页下显示状态为“已澄清”。

3.3开标现场，供应商安排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到场的，则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向供应商发出书面“采购响应文件问题澄清通知”，供应商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澄清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3.4供应商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

**四、特别声明：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五、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5.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5.2评标委员会评标过程中，有效供应商少于3个的；

5.3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附表1：

**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说明** | **审查要求** |
| 1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关于资格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2、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3、投标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2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 1、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请提供，详见附件）；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
| **资格性审查结论** |  |

**注：1、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附入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

**4、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于开标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信用记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资格审查为不合格，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附表2：

**符合性审查表（商务和技术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说明** | **审查要求** |
| 1 | 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六、1条的要求。 | 提供“投标书”。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2）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供应商单位为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扫描件。 |
| 3 |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九、1条的要求。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 4 | 对同个标项不允许提供两个投标方案。 | 是否有两个投标方案。 |
| 5 |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 不得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 |
| 6 | 评标委员会经过审查，认定供应商虚假应标、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不得有所述情形。 |
| 7 | 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采购文件中“**★**”标记） | 符合所述要求。 |
| 8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 **符合性审查结论** |  |

**注：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附表3：

**商务和技术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审****类型** |
| **商务技术分70分** | 1、技术指标、商务条款响应性（26分） | 完全响应“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第四章商务条款”中各项条款的，得26分；每负偏离一条打“▲”的技术、商务条款扣2分；每负偏离一条未打“★”、“▲”的技术、商务条款扣1分；当偏离扣分超过技术、商务条款响应总分值26分时，作无效标处理。注：打“★”号的技术、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负偏离的作无效标处理。 | 26 | 客观评审 |
| 2、项目理解及分析（5分） | 供应商根据项目背景以及建设内容，同时结合自身对项目的调研情况，提出对本项目的理解以及现状分析，评委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工作内容的了解是否详尽、是否全面，调研后的现状描述分析是否合理、是否符合项目情况、是否便于实施的情况进行评审：项目调研及了解情况充分、详实、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分析合理、有利于项目后期实施的得5分；项目调研及了解情况基本符合项目现状、基本能满足项目后期实施的得3.5分；项目调研及了解情况不充分、不符合项目现状、分析不合理、不能保证项目后期开展的得2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5 | 主观评审 |
| 3、设计实施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设计实施方案（包括：各考点学校的系统设计、设备选型、系统集成、点位布局、实施流程、时间节点、项目保障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内容编制科学、契合项目实际情况，操作性强的得5分；方案内容编制基本符合项目需求，操作性一般的得3.5分；方案内容编制不合理、不契合项目实际情况，操作性差的得2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5 | 主观评审 |
| 4、安装、调试与验收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与验收方案（包括：①安装方案；②安装人员配置；③开箱测试方式；④调试方案；⑤产品验收方案）进行评审：安装方案得当，安装人员配置贴合实际需求，调试要求明确，且开箱测试方式科学，产品验收方案合理，能确保货物正常安装及验收的得5分；安装方案及安装人员配置基本贴合实际需求，调试要求基本明确，产品验收方案基本合理可行的得3.5分；安装、调试与验收方案符合项目实际要求，但存在一定缺项的得2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5 | 主观评审 |
| 5、质量与实施进度保障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保障、质保期内被更换的零部件的质量保障、备品备件情况、质保期满后的服务保障、实施进度保障）进行评审：方案内容编制科学、契合项目实际情况，操作性强、备品备件准备齐全充分、实施进度安排科学合理的得5分；方案内容编制基本符合项目需求，操作性一般、备品备件准备基本完善、实施进度安排可行的得3.5分；方案内容编制不合理、不契合项目实际情况，操作性差、备品备件准备不齐全、实施进度安排不够科学合理的得2分；未提供任何方案的得0分。 | 5 | 主观评审 |
| 6、售后服务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详细的售后服务标准、维保方案、响应时间、到场时间、故障修复时间）进行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及维保方案详细科学符合招标文件需求，响应时间、到场时间承诺优于招标文件需求、故障修复时间科学合理的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及维保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响应时间、到场时间承诺满足招标文件需求，故障修复时间可行的得3.5分；售后服务方案及维保方案内容存在漏洞，响应时间、到场时间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需求、故障修复时间不够合理的得2分。未提供任何方案的得0分。 | 5 | 主观评审 |
| 7、培训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周期、培训时长、培训地点安排、培训师资情况）进行评审：方案内容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培训周期及时长安排灵活、培训地点安排便于采购人、培训师资力量强大的得5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上存在瑕疵、培训周期及时长安排存在缺陷、培训地点安排便于采购人、培训师资合理的得3.5分；方案内容不够科学、操作性弱、培训周期及时长安排不够合理、培训地点安排不便于采购人、培训师资薄弱的得2分；未提供任何方案的得0分。 | 5 | 主观评审 |
| 8、拟派本项目实施人员（7分） | 8.1、拟派项目负责人证书（3分）：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证书的得1.5分；没有的，不得分。具有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1.5分；没有的，不得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负责人简介（格式自拟）、主管部门颁发的人员对应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及社保部门出具的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有效证书或未按要求提供社保证明的，不予计分。 | 3 | 客观评审 |
| 8.2、拟派技术负责人证书（2分）：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2分，满分2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负责人简介（格式自拟）、主管部门颁发的人员对应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及社保部门出具的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有效证书或未按要求提供社保证明的，不予计分。 | 2 | 客观评审 |
| 8.3、服务团队（2分）：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有以下证书：IT服务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最高1分；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证书的得1分，最高1分；满分2分。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团队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主管部门颁发的人员对应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及社保部门打印的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有效证书或未按要求提供社保证明的，不予计分。2.一人具有多本证书的仅作一次计分。 | 2 | 客观评审 |
| 9、投标人体系认证证书（3分）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www.cnca.gov.cn/）证书有效状态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要求查询状态为“有效”，否则不予计分），材料不齐全的不予计分。 | 3 | 客观评审 |
| 10、投标人业绩（3分） | 自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无法体现签订时间的，不予计分。 | 3 | 客观评审 |
| 11、政策加分（1分） | 1）投标产品全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2）投标产品全部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注：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①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②《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1 | 客观评审 |

注：1、各评委成员自行按以上参考分值评分，评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2、表内要求提供的资料，未按要求提供的均不得分。

附表4

**符合性审查表（报价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说明** | **审查要求** |
| 1 |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不得有所述情形。 |
| 2 | 对同个标项不允许提供两个及以上投标方案。 | 是否有两个及以上投标方案。 |
| 3 | 投标报价中出现缺项、漏项的； | 不得有所述情形。 |
| 4 | 本次公开招标设有最高限价（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价超出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 提供“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
| 5 |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第九、1条的要求。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 6 | 评标委员会经过审查，认定供应商虚假应标、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不得有所述情形。 |
| 7 |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第一阶段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符合所述要求。 |
| 8 |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不得有所述情形。 |
| **符合性审查结论** |  |

**注：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附表5

**价格评分表**

|  |  |
| --- | --- |
|  投标人分值 | 分值 |
| 价格分3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投标价得分以四舍五入方法整合到小数点后两位)  | 30 |
| 报价得分（30分） | 30 |

**第六章 采购合同（参考式样）**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

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甲方： 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下属学校

乙方：

签订地： 宁波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以 公开招标 对 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等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 详见附件1 ；

1.2.2 货物数量： 详见附件1 ；

1.2.3 货物质量： 详见附件1 ；

**1.3 价款**

本合同（含税）为：￥ 元（含公路运输）。

**1.4履约保证金**

乙方 否 （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 %；

1.4.2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预付款**

甲方 是 （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2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3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6资金支付**

1.6.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

1.6.2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不能擅自解除或终止本合同，一方确有客观原因需要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得，应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进行说明解除或终止合同得原因，并应向另一方支付壹万元违约金，方能解除或终止合同，如果通过诉讼或仲裁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此而支出的诉讼或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审计评估费、鉴定费和公证费等全部费用。

1.8.3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1.9.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3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7.3质量（维保）要求

（1）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2）质量保证期（或保修期）：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

（3）质保期内被免费更换的零部件质量保证：自更换之日起 年；

（4）乙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发产品完全是崭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且所有部件的生产日期为近一年内。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负责修理和替换不合格的部件并承担一切费用，包括部件调换的内陆运输费用，急用部件应免费空运。

（5）考虑到听力广播的重要性，乙方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投标设备，在甲方指定的地点搭建测试平台，由甲方及甲方邀请的专家进行现场测试，经测试如果技术参数不满足或听力效果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进行整改（整改时间不得超过10日历天）；整改后仍无法达到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进行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赔偿。

（6）质保期满后，乙方保证以优惠的价格供应随时需要更换的备品备件，若发生设备故障，仅收取设备成本费及基本服务费。

（7）从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中标人提供 年免费定期维保，维保周期不少于每年一次（要求在每年中考前一个月内完成维保工作），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9 延迟交货**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交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2.12 不可抗力**

2.12.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检验、验收和售后**

2.16.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甲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4 售后

（1）本项目所有涉及到的听力广播设备乙方提供至少三年免费运维管理和技术服务，同时每年提供广播系统管理和使用相关的专业化培训；

（2）乙方承诺运维期限内所有涉及后期维护、报修、培训等费用全部免费；

（3）所有听力广播设备质保和售后服务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承诺方案实施，日常接到甲方或实际使用单位维修要求电话后，1小时内作出响应，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场维修。

（4）乙方需在中考期间提供考点驻点技术保障服务，考前需做好所有主备广播设备调试，并提前进行应急演练，考试期间对于影响听力广播系统正常运行的故障，乙方工程师及其它相关技术人员必须实时在考点现场，查找原因，提出解决方案，迅速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并需要提供确保承诺实现的措施。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2 | / |
| 1.5.1 | 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对应实施学校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 |
| 1.5.2  | / |
| 1.5.3 | / |
| 1.6.2 | 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对应实施学校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中标人于合同签订前书面承诺放弃预付款或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的，可不适用本条款，具体支付方式由双方在合同签订中自行约定）；2.供货、安装及调试结束，通过采购人和使用单位的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余款（无息）。备注：1.合同最终余款支付时，根据具体安装的设备数量进行核算，结算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2.本项目供应商中标后，采购人与其签订整体框架合同，各实施学校与中标人需再签订具体项目实施合同（合同内容以本次采购要求为准，不得对内容进行修改）。 |
| 1.7.1 | 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 1.7.2 | 甲方指定学校内。 |
| 1.7.3 | 满足甲方要求，现场交货。 |
| 1.8.3 | / |
| 1.9.2 | 宁波市北仑区。 |
| 2.3.2 | 归甲方所有。 |
| 2.4.1 | / |
| 2.4.3 | 满足甲方要求。 |
| 2.8  | 责任方承担。 |
| 2.12.3 | 不可抗力时间发生后7天。 |
| 2.12.4 | 不可抗力时间发生后7天。 |
| 2.16.1 | 以甲方约定为准。 |
| 2.16.3 | 1）验收标准：应与产品原始样本技术数据及标书技术文件一致，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2）安装、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卸货、搬运费等）由乙方负责。 |
| 2.20  |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七章 附件**

A、资格文件

**封面**

**正本**

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标 项：（如有多个标项）

（资格文件）

**投标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A1、**关于**资格的承诺函**

关于**资格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A2、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A3、投标人承诺书**

本投标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_\_\_\_\_\_\_\_\_\_\_\_\_ 项目投标(响应)，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所提供的一切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与采购人不存在以下利害关系：采购人在该投标人中有股份的。

五、无资质挂靠或出卖资质让他人挂靠投标(响应)的行为；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成交) ；

七、没有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的处罚；

八、不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响应)情形，不排挤其他投标(响应)人的公平竞争；

九、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响应)，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十、不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成交) ；

十一、不扰乱采购人招标采购秩序，不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虚假恶意投标(响应)、质疑或投诉；

十二、若我方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投标(响应)文件所承诺的报价、质量、交货期、 投标(响应)方案等内容签署合同并组织实施。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之一，愿意承担法律责任，接受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组织及学校等依法依规进行的任何处罚。若造成财产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A4、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的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所属情况** |
| 1 | 自动播放控制软件+智能广播控制器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2 | 带编组广播调音台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3 | 自动切换倒备器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4 | 电源时序器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5 | 壁挂音箱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6 | 功放（1500W）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7 | 便携式CD播放机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8 | 台式话筒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9 | 设备钢制机柜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10 | UPS不间断电源主机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11 |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12 | 电池柜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企业行业分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一般研发、生产、加工型企业填写工业，销售、贸易型企业填写批发业，具体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规定。

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上表。

3、行业及规模认定：详见下表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如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所有联合体参与方均需提供本表。

|  |
| --- |
|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
| **行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  1、农林牧渔业 | 　 | 500≤Y＜20000 | 　 | 　 | 50≤Y＜500 | 　 | 　 | Y＜50 | 　 |
|  2、工业 | 300≤X＜1000 | 2000≤Y＜40000 | 　 | 20≤X＜300 | 300≤Y＜2000 | 　 | X＜20 | Y＜300 | 　 |
|  3、建筑业 | 　 | 6000≤Y＜80000 | 5000≤Z＜80000 | 　 | 300≤Y＜6000 | 300≤Z＜5000 | 　 | Y＜300 | Z＜300 |
|  4、批发业 | 20≤X＜200 | 5000≤Y＜40000 | 　 | 5≤X＜20 | 1000≤Y＜5000 | 　 | X＜5 | Y＜1000 | 　 |
|  5、零售业 | 50≤X＜300 |  500≤Y＜20000 | 　 | 10≤X＜50 | 100≤Y＜500 | 　 | X＜10 | Y＜100 | 　 |
|  6、交通运输业 | 300≤X＜1000 | 3000≤Y＜30000 | 　 | 20≤X＜300 | 200≤Y＜3000 | 　 | X＜20 | V＜200 | 　 |
|  7、仓储业 | 100≤X＜200 | 1000≤Y＜30000 | 　 | 20≤X＜100 | 100≤Y＜1000 | 　 | X＜20 | Y＜100 | 　 |
|  8、邮政业 | 300≤X＜1000 | 2000≤Y＜30000 | 　 | 20≤X＜300 | 100≤Y＜2000 | 　 | X＜20 | Y＜100 | 　 |
|  9、住宿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Y＜100 | 　 |
| 10、餐饮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V＜100 | 　 |
| 11、信息传输业 | 100≤X＜2000 | 1000≤Y＜100000 | 　 | 10≤X＜100 | 100≤Y＜1000 | 　 | X＜10 | Y＜100 | 　 |
|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X＜300 | 1000≤Y＜10000 | 　 | 10≤X＜100 |  50≤Y＜1000 | 　 | X＜10 | Y＜50 | 　 |
|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 　 | 1000≤Y＜200000 | 5000≤Z＜10000 | 　 | 100≤Y＜1000 | 2000≤Z＜5000 | 　 | Y＜100 | Z＜2000 |
| 14、物业管理 | 300≤X＜1000 | 1000≤Y＜5000 | 　 | 100≤X＜300 | 500≤Y＜1000 | 　 | X＜100 | Y＜500 | 　 |
|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X＜300 | 　 | 8000≤Z＜120000 | 10≤X＜100 | 　 |  100≤Z＜8000 | X＜10 | 　 | Z＜100 |
|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 100≤X＜300 | 　 | 　 | 10≤X＜100 | 　 | 　 | X＜10 | 　 | 　 |
| 说明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2、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3、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

**A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A6、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A7、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请提供）。

B、商务和技术文件

封面

**正本**

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标 项：（如有多个标项）

（商务和技术文件）

**投标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分索引表**

**商务和技术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自评分** | **页码** |
| **商务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具体评分内容详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B1、投标书**

致：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 （全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招标活动并投标，为便于采购人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2、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

4、保证遵守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5、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7、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8、完全同意采购文件中有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条款，保证在中标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时间和方式，向贵方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我方如逾期未交纳（含未足额）的，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规定应交纳金额（含欠交纳）的200%交纳违约金和滞纳的银行利息。承诺在未交足上述违约金和利息前，同意不再参加贵方代理的其他项目，如果贵方不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自愿放弃任何方式进行抗辩的权力。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

电话： 传真：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须提供）**

致：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采购编号为NBITC-202420054G-BL022，其在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活动本公司均予承认。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后附：

1、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供应商单位为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扫描件。

**B4、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1 | 单位名称： |
| 2 | 总部地址：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4 | 电 话： | 联 系 人： |
| 5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扫描件）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扫描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9 | 从业人员数量 |  |
| 10 | 营业收入 |  |
| 11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5、联合体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本联合体的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名称） 承担 工作，承担本项目的份额： ； （成员一名称） 承担 工作承担本项目的份额： 。
6. 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填写：是/否）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
7.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之间 （填写：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
8.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9. 其它未尽事宜： 。
10. 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6、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与“第四章 商务条款”逐项比较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7、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须与采购文件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逐项比较填写。**

2、如有偏离的，须在本表中列明，并提供详细的偏离说明。如供应商未在本表中列出偏离说明，即使其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说明与采购文件要求有所不同或回避不答，亦视为完全符合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最佳值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供应商在定标及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其放弃中标资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8、投标货物清单**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主要性能参数** | **单位** | **数量** | **产地、品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设备填写的顺序应与本采购文件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中的采购清单相一致。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9、产品技术性能说明；（投标人自制）**

（1）品牌、产品结构特点和工艺说明；

（2）主要材质说明；

（3）主要材料的规格品牌介绍；

（4）产品先进性、可靠性介绍；

……

**B10、备品备件及工具清单**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所属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说明：**

1、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列出备品、备件、检修（特殊）工具等。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11、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自制）**

**B12、拟派本项目主要实施人员情况表**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获得的相关证书名称、主要项目实施经历、工作经验（或另附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声明：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实施人员。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

**说明：**

1、表后附拟派人员的社保证明、有关证书、业绩证明的扫描件。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13、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自制）**

**B14、培训方案；（投标人自制）**

**B15、优惠承诺及合理化建议；（投标人自制）**

**B16、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列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类似项目业绩，表后附对应合同和发票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投标人所提供合同必须是真实有效的。在合同签订前，如采购人经核实后发现与实际情况不符，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3、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B17、第五章“评标办法及标准”中商务和技术评分表要求提供的资料（如有需提供）；**

**B18、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

C、报价文件

封面

**正本**

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标 项：（如有多个标项）

（报价文件）

**投标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C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交货期 | 品牌 |
| 1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人民币： 元 |
| 投标报价（大写） | 人民币： 元 |
| 投标声明 |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和材料采购、运输及装卸、安装、调试、产品保护、竣工验收、技术培训、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3、以上投标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投标文件中本表内容与政采云系统“开标一览表”中录入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C2、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北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力考试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编号：NBITC-202420054G-BL02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产地品牌**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一**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二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人民币 元，小写：人民币 元）：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C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